

证券代码：831278

证券简称：泰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青岛泰德轴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春山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2023年度各项运营情况，对各项工作形成总结，形成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北交所”）的相关规定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切实维护公司利益，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，不断推进公司各项业务发展，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，公司独立董事分别编制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常欣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刘学生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赵春旭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周宇已离任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》，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 2023 年经营业务开展及完成情况，制定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 2024 年经营发展规划和战略部署，制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北交所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运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

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根据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，对 2023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专项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，编制《青岛泰德轴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

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内部规章制度，编制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内部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构成。基本薪酬依据公司职务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考核后确定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 6100 元/月（税前）。

（3）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构成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。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、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；绩效奖金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相挂钩，经公司董事会考核后确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全部参会董事属于关联方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情况进行了报告，并编制了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

责情况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编制了《青岛泰德轴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提供网络投票），审议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提供网络投票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

02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泰德轴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泰德轴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